

臺北市府交通會報112年第2次會議

本市交通執法及事故分析報告案

提報單位：臺北市府警察局
交通警察大隊

大綱

壹、交通事故分析

貳、執法績效分析

參、近期工作重點

壹、交通事故分析

一、六都交通事故統計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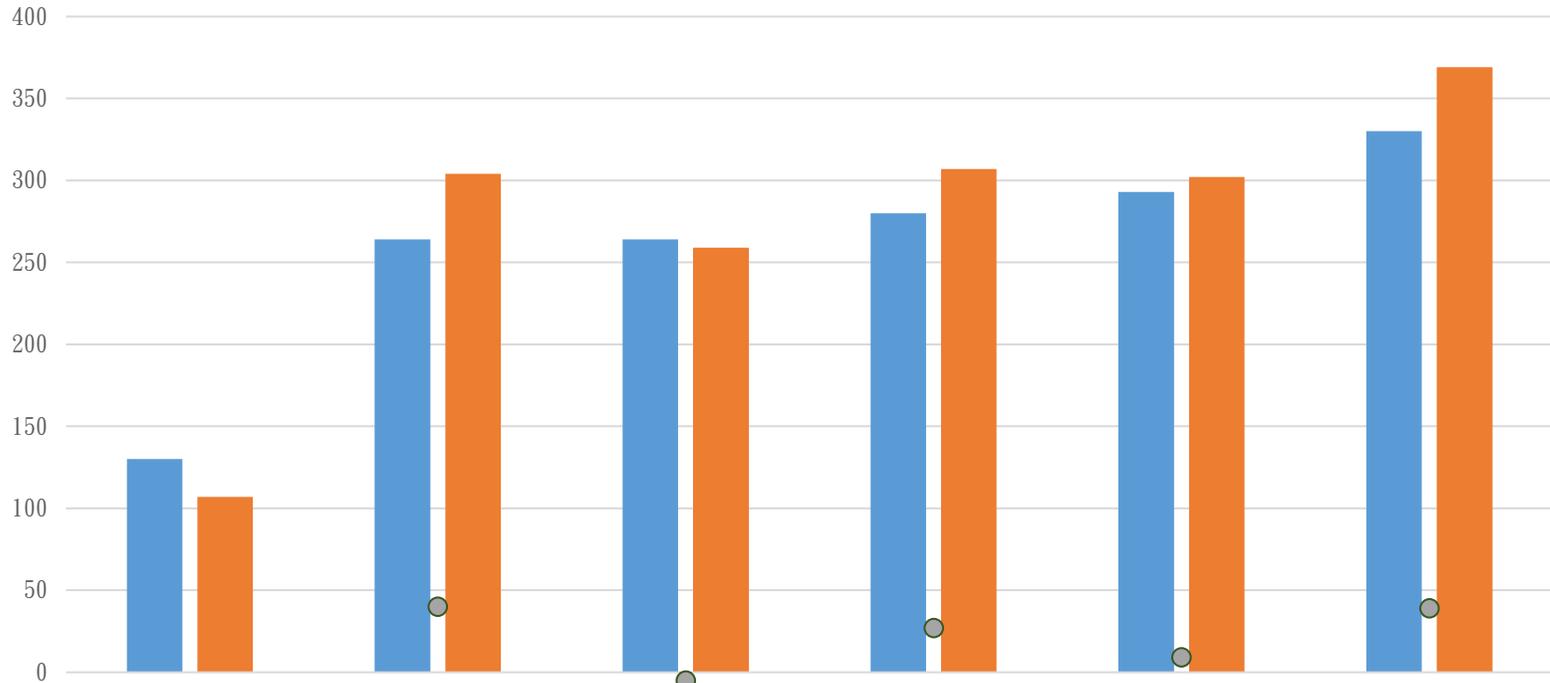
六都	112年1月
臺北市	0.24
新北市	0.33
桃園市	0.70
臺中市	0.46
臺南市	1.30
高雄市	0.51

	112年1月	111年1月	增減人數
臺北市	6	10	-4
新北市	13	11	+2
桃園市	16	17	-1
臺中市	13	18	-5
臺南市	24	14	+10
高雄市	14	12	+2

(一)本市112年1月每十萬人口A1死亡人數0.24人。

(二)本市112年1月A1死亡人數6人，與去年同期相比減少4人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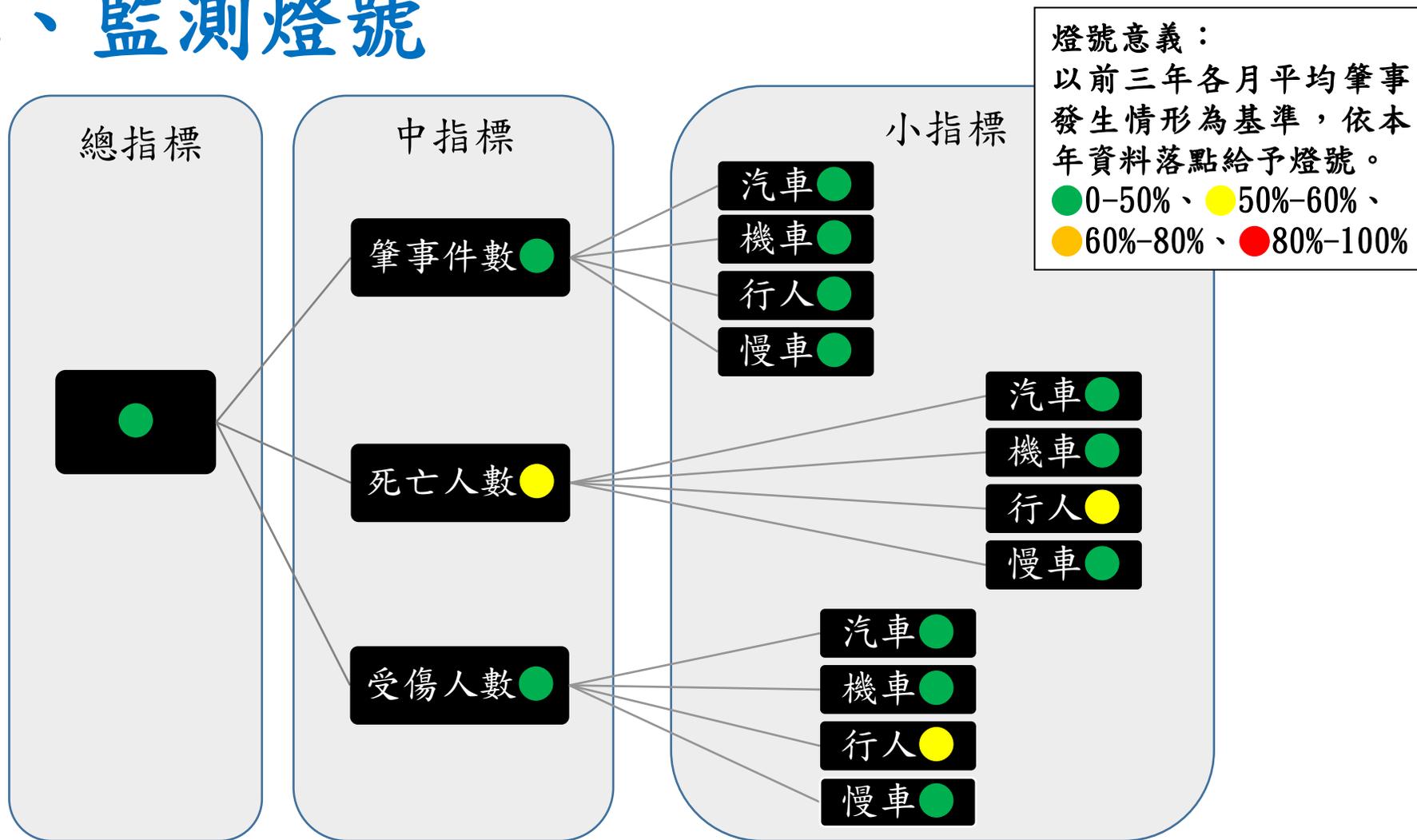
30日交通事故死亡人數統計



	臺北市	新北市	桃園市	臺中市	臺南市	高雄市
■ 110年1-12月	130	264	264	280	293	330
■ 111年1-12月	107	304	259	307	302	369
● 相較	-23	+40	-5	+27	+9	+39

(三) 依據交通部統計111年1-12月交通事故30日內死亡人數，本市為107人，與110年同期130人比較，減少23人。

二、監測燈號



備註：警戒燈號為紅燈及橘燈

112年1月交通事故監測燈號總指標為綠燈，中指標死亡人數為黃燈、肇事件數及受傷人數為綠燈。另小指標「行人」死亡人數及受傷人數為黃燈。

三、交通事故死傷數據

112年1月A1、A2類交通事故發生1,955件，死亡6人、受傷2,588人，較前3年基準值肇事件數減少167件(綠燈)、死亡人數增加0.4人(黃燈)、受傷人數減少252人(綠燈)；**總指標監測燈號為綠燈**。

總指標	中指標	112年1月	前3年基準值	增減情形
	肇事件數 	1,955	2,122	減少167件
	死亡人數 	6	5.6	增加0.4人
	受傷人數 	2,588	2,840	減少252人

備註:各項目統計車種為汽車、機車、行人、慢車

近三個月(111年11月至112年1月)單月監測燈號：

112年1月肇事件數及受傷人數為綠燈、死亡人數為黃燈。

中指標	單月燈號		
	111年11月	111年12月	112年1月
肇事件數	●	●	●
死亡人數	●	●	●
受傷人數	●	●	●

備註:各項目統計車種為汽車、機車、行人、慢車

四、異常事故研析

一、近期概況：統計112年1月1日起至2月14日止，本市發生A1事故15件、死亡15人，較去年同期增加4件、死亡4人。

二、事故特性：

(一) 15件A1事故中與行人有關計8件(占比53.33%)，造成行人死亡7人，分析行人自身違規計7件，其中闖紅燈4件、不依規定擅自穿越車道3件。

(二) 行人年齡層及自身肇因分析：

年齡層		人數	自身有違規肇因
65-69歲	65-69歲	-	-
70-79歲	70-74歲	3	2
	75-79歲	-	-
80-89歲	80-84歲	3	3
	85-89歲	2	2
合計		8	7

均為65歲以上高齡年長者，以80-89歲5人最多，且自身均有違規行為。

(三)小結：高齡年長者因身體及認知能力退化(警覺性低、不耐行走)，且較少機會接觸交通法規教育，守法觀念薄弱。

三、事故案例影片

(一)行人闖紅燈穿越行人穿越道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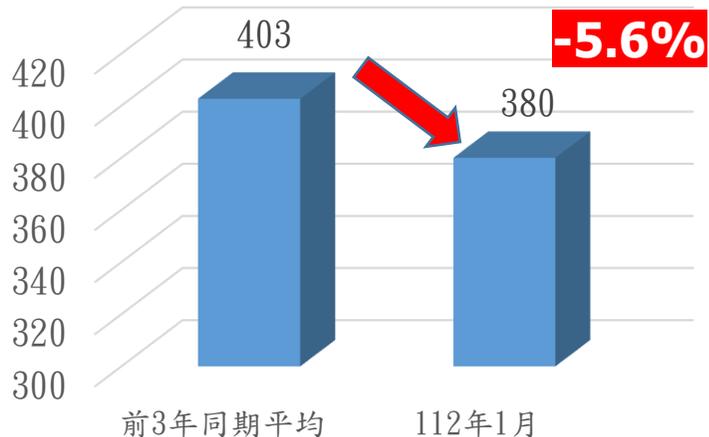


(二)行人跨越雙黃線擅自穿越車道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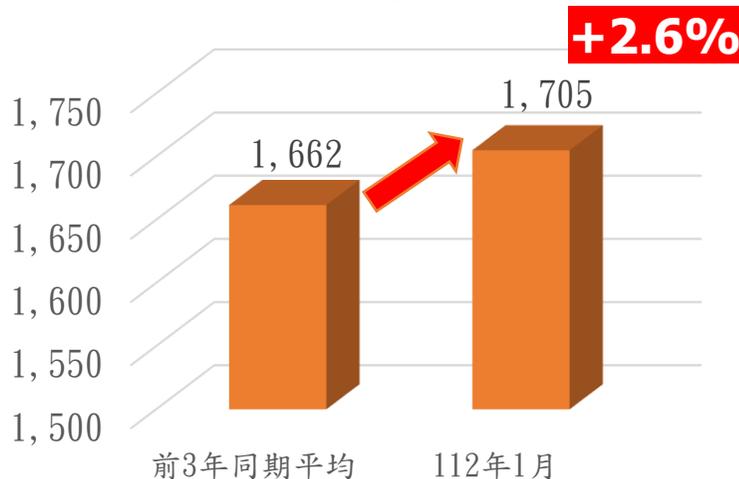


貳、執法績效分析

取締酒後駕車件數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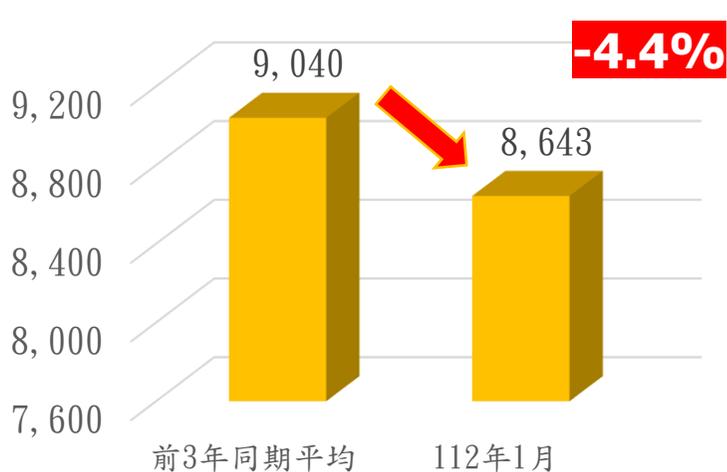
取締行人違規件數



取締車輛不停讓行人件數



取締違反號誌管制件數



本局針對A1肇因違規項目加強執法，持續重點執法防制事故。

參、近期工作重點

因應「2023陽明山花季」及「2023樂活夜櫻季」活動，加強交通疏導

「2023陽明山花季」（2月11日至3月19日）及「2023樂活夜櫻季」（2月3日至28日）活動期間，為避免賞花人、車潮造成陽明山及內湖樂活公園地區及周邊道路交通衝擊，本局交通警察大隊業偕同士林、北投及內湖分局妥適規劃交通疏導管制勤務（計崗位23處，動用警力33人、義交14人），派遣員警、義交加強疏導管制，並加強取締、拖吊違停車輛及路況查報，全力維護活動期間交通順暢；經觀察活動至今交通狀況尚屬平穩。



因應「228和平紀念日」連續假期，加強交通疏導

因應「228和平紀念日」連續假期（2月25日至28日），預估將湧現返鄉及出遊人、車潮，且交通部高速公路局訂於2月25日6時至12時實施國1南下匝道高乘載管制措施，為降低交通衝擊、維持交通順暢，本局交通警察大隊業偕同各分局妥適規劃交通疏導管制勤務（除原有例假日崗位162處外，計增派崗位23處，員警22人、義交12人），並偕同大同、中山、士林、內湖分局編排勤務執行高速公路高乘載管制措施，另加強取締、拖吊違停車輛及路況查報。



報告完畢 敬請指教